

開南大學 96 年度第 2 學期 觀光 學系(所) 科目教學計劃表

64

課程編號	1	5	6	0	3	0	4	0	0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必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	授課教師：黃 服 賜 老師 老師 e-mail : fshuang@mail.knu.edu.tw fshuang2002@yahoo.com.tw 老師分機：03-341-2500 # 6087 手機：0920-435-267
班次	01 2										
開課系所：	觀光系 進修部										
年級班別：	3 年 B 班										
課程名稱(中文)										學分數	課程名稱(英文)
觀光行政與法規										3	Tourism Administration and Regulations
教學目標與內容	透過政策行政與法規三位一體的整體概念，台灣公園及遊憩體系的空間整合，獲得有趣又有用的觀光行政與法規之基本認識，破除對行政作為之心理障礙，建立創意、創新與創業的信心與機會，樹立超越法令門檻之優質觀光從業人員之「開南觀光人」典範。										
實施方法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講解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作法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討論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習法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問答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								
評量方式	期中測驗 30 % 期末測驗 40 % 平時成績 30 % 其他_____ 成績□□%										
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	(請按作者、書名、版別、出版商、發行地、出版年份、起訖頁數順序填寫)。 楊正寬、觀光行政與法規、四版二刷、揚智文化事業、台北、2007 年 10 月、469 頁。(02-2664-7780)										

科目簡介(含課程大綱及教學進度)：

本課程採取講授、討論及問答方式進行，學員請盡量課前預習，並就實務上遇到之問題提問，上課中盡量交換意見，以收教學相長之效。

課程進度，基本上是參照教科書之章節進行，惟為了協助同學考取導遊及領隊執業執照，兼顧實務運用之可能性，特別調整講授重點及順序如下：

第一週: 定義沿革與發展趨勢	第十週: 台灣觀光產業輔導 1
第二週: 台灣觀光組織	第十一週: 台灣觀光產業輔導 2
第三週: 台灣觀光產業政策	第十二週: 森林遊樂區管理及法規
第四週: 旅行業、從業人員管理及法規	第十三週: 新興觀光產業管理及法規
第五週: 風景特定區管理及法規 1	第十四週: 觀光遊樂區管理及法規
第六週: 風景特定區管理及法規 2	第十五週: 觀光旅館、旅館管理及法規
第七週: 國家公園管理及法規 1	第十六週: 民宿管理及法規
第八週: 國家公園管理及法規 2	第十七週: 溫泉管理及法規
第九週: (期中考週停課)	第十八週: (期末考週停課)

- 說明：
- 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，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，授課班級所屬系、所及教務處課務組；並於開始上課時，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。
 - 本表於 91.4.23 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。

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：觀光系主任 文祖湘

授課教師：黃服賜

